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3-64

债券代码：127029

债券简称：中钢转债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本次新增关联人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

公司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新增关联人形成依赖。

鉴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与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实施重组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国宝武成为我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具体内容参见我公司 2023 年 7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实施重组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2）。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我对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服务、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向关联人提供服务等。关联人主要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宝武

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

2023年8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陆鹏程、王建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股东中钢集团、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中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预 计 金 额 （ 2023 年 下半年）	截至披露日发 生金额（2023 年上半年）
向关联人 销售商品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6,300.00	7,708.83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41,000.00	1,628.36
	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6,100.00	5,853.52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700.00	1,046.13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3,600.00	-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3,400.00	2,594.77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550.00	2,404.00
	小计			117,650.00	21,235.61
向关联人 提供劳务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20,000.00	1,561.77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3,700.00	3,106.61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3,300.00	88.65
	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2,500.00	3,019.65
	小计			29,500.00	7,776.67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宝武重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4,000.00	2,407.59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600.00	2,033.02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800.00	1,594.51
	小计			16,400.00	6,035.12
接受关联 人提供劳 务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700.00	430.22
	小计			700.00	430.22
	合计			164,250.00	35,477.62

注：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单独列示，其他关联人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之规定，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宝武及其下属企业为我公司关联人，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涉及的关联人基本情况如下：

1.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大道 1859 号

法定代表人：陈德荣

注册资本：5,279,110.1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有关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业务。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12,398.41 亿元，净资产 5,849.70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0,877.07 亿元，净利润 258.70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2.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办岛东大道 18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兵

注册资本：200 亿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钢、铁冶炼等。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698.87 亿元，净资产 327.23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639.99 亿元，净利润 17.06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3.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法定代表人：吴彬

注册资本：155,378.887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营业务：钢铁冶炼、轧制、加工、销售等。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296.95 亿元，净资产 29.87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30.44 亿元，净利润-14.06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4. 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鄂州市鄂城区武昌大道 215 号

法定代表人：王虎祥

注册资本：59.98 亿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矿产品和钢铁延长产品、建筑材料、冶金辅助材料、成套冶金设备、机电设备、电信设备、仪器仪表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安装等。

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157.93 亿元，净资产 64.96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23.70 亿元，净利润 0.25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5.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八一路

法定代表人：吴彬

注册资本：2,572,399.9043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钢铁冶炼、轧制、加工等。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531.32 亿元，净资产 151.06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19.41 元，净利润-7.08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6.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

法定代表人：赖晓敏

注册资本：241,952.441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制造、加工、销售钢铁冶金产品、金属制品、焦炭及煤化工产品等。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201.31 亿元，净资产 91.90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93.04 亿元，净利润-12.98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7.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青山区股份公司机关

法定代表人：刘宝军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冶金产品及副产品、钢铁延伸产品制造，冶金产品技术开发等。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701.78 亿元，净资产 344.10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843.05 亿元，净利润 10.41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8.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丁毅

注册资本：770,068.1186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焦炭及煤焦化产品、耐火材料、动力、气体生产及销售等。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968.87 亿元，净资产 333.26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021.54 亿元，净利润-8.20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9. 宝武重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太白大道 1889 号

法定代表人：胡玉良

注册资本：308,885.965408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施工等。

宝武重工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70.37 亿元，净资产 33.50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59.71 亿元，净利润 0.54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10.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铁岭路 32 号 1604 室

法定代表人：田国兵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25.13 亿元，净资产 1.15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53.11 亿元，净利润 0.11 亿元（数据均经审计）。

上述各关联人均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实体，具备正常的履约能力，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定价政策：双方根据“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2. 定价依据：市场定价及协议定价。
3. 交易协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交易双方降低运营成本，有利于公司扩大销售渠道。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已于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基于上述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的，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制定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充分保证了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制定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

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7 日